

证券代码：835234

证券简称：安奇汽车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议程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方式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 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234	安奇汽车	2024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汽车园区扩大区奇瑞 4S 店三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结 2023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，并对报告期内以下事件发表独立意见：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；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留存收益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出具 2023 年年度报告，对公司概况、年度大事、会计数据、财务报告、公司管理及内部控制、融资情况、股本情况、员工情况等进行总结报告。详情请见公司披露在股转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》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情况，2024 年度内公司（含子公司）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35,280 万元的综合授信，并以自有房产、土地、存货等向银行提供抵押、质押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。交易标的为拟与关联公司进行提供及接受车辆销售、车辆租赁、车辆上牌、车辆维修、配件销售、餐饮、住宿、会务服务、场地租赁等服务。详情请见公司披露在股转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<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>的议案》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告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。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5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汽车园区扩大区奇瑞4S店三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-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应媛；联系电话：0553-2870703；地址：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汽车园区扩大区奇瑞4S店
- 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